

证券代码：400055

证券简称：R 国 瓷 1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27 日以书面和微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三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行业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三明、方芳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权进国、何佳义、胡春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深圳市安冠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产品或服务 3000 万元。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三明、方芳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权进国、何佳义、胡春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偿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三明、方芳预计在 2025 年度无偿为其提供担保 2000 万元。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纯获利行为，免于按关联交易审议及披露，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智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三明、方芳预计在 2025 年度无偿为其提供务资助 5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无偿提供财务资助，为公司全资子纯获利行为，免于按关联交易审议及披露，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由于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经双方协商一致，决定不再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拟改聘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权进国、何佳义、胡春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工商登记规范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经营范围由“物联网、智能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等项目的信息技术服务及工程设计服务；智慧工厂、智能生产装备的软、硬件开发、安装、销售；陶瓷制品的开发、销售。”变更为“**一般事项：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日用陶瓷制品制造；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许可事项：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

相应地，将同步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上述条款内容。上述修改以登记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的规定及监管要求，当前监事会与审计委员会并存的公司，择一保留监事会或者审计委员会，选择保留监事会的，应当取消审计委员会；选择保留审计委员会的，应当取消监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保留公司监事会，

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时取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提议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行业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均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均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权进国、何佳义、胡春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备查文件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